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三）负责协调区各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七）负责拟定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八）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九）负责本系统组织人事，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部门预算是包括友好区司法局本级以及所属3家事业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3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一级预算单位	部门	4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本级）、友好区法律援助中心、伊春市友好公证处、友好区律师所
2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本级）	二级预算单位	行政单位	1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本级）
3	友好区法律援助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1	友好区法律援助中心
4	伊春市友好公证处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1	伊春市友好公证处
5	友好区律师所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1	友好区律师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2.72	一、公共安全支出	313.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7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63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2.72	本年支出合计	562.7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62.72	支出总计	562.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62.72	562.72	56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9	友好区司法	562.72	562.72	56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9001	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562.72	562.72	56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62.72	562.7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3.78	313.78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13.78	313.78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13.78	313.7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3	17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04	176.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22	110.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9	43.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3	21.8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1.4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1.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0	27.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8	8.3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62.72	一、本年支出	562.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2.72	（一）公共安全支出	313.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78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63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62.72	支出总计	562.7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2.72	562.72	524.56	38.17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3.78	313.78	275.62	38.17	0.00
20406	司法	313.78	313.78	275.62	38.17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13.78	313.78	275.62	38.1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53	177.53	177.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04	176.04	176.04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22	110.22	110.2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9	43.99	43.9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3	21.83	21.83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1.49	1.49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1.49	1.4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78	35.78	35.7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8	35.78	35.78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0	27.40	27.4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8	8.38	8.3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35.6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35.6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35.6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2.72	524.55	38.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86	411.8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0.37	120.37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20.37	120.3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38	126.38	0.00
3010201	津补贴	126.38	126.38	0.00
30103	奖金	26.47	26.47	0.00
3010301	奖金	0.84	0.84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38	0.38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25.25	25.2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9	43.9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83	21.8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05	27.05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6.60	26.6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45	0.4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6	6.2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9	0.59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1.49	1.4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	1.8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7	0.00	38.17
30201	办公费	1.23	0.00	1.23
30205	水费	0.05	0.00	0.05
3020501	办公水费	0.05	0.00	0.05
30206	电费	6.50	0.00	6.50
3020601	办公电费	6.50	0.00	6.50
30207	邮电费	1.68	0.00	1.68
3020701	邮电费	0.28	0.00	0.2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40	0.00	1.40
30208	取暖费	5.42	0.00	5.42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5.42	0.00	5.42
30211	差旅费	2.80	0.00	2.80
30213	维修（护）费	0.77	0.00	0.77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26	0.00	0.26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0.51	0.00	0.51
30216	培训费	4.08	0.00	4.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64	0.00	14.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9	112.69	0.00
30302	退休费	110.22	110.2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05.98	105.98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24	4.2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7	2.47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5	0.35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2.12	2.1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友好区司法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一、全面推进“八五”普法工作。二、积极开展规范化司法所创建工作。三、加大法律援助力度，服务民生，全面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四、推进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化建设规范化。五、指导全区人民调解工作。六、负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七、负责制定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指导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推荐法治政府建设			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发挥政府法治的监督与保障工作。				
	指导全区人民调解工作			负责和指导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责任指导全区司法所建设。				
	推进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化建设规范化			深化信息技术应用，推进友好区社区矫正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加大法律援助力度			服务民生，全面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充分发挥社区、村屯法律援助工作站的作用				
	全面推进“八五”普法工作			科学制定全区“八五”普法规划，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全民法治宣传教育。				
	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力度			积极开展规范化司法所创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定法治宣传栏	大于等于	正向	6	个	
			人民调解案件数	大于等于	正向	150	案件数	
			购买普法宣传册	大于等于	正向	10000	册	
		质量指标	社会矛盾纠纷调处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按期完成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562.7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62.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2.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5.13万元，增长8.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上线，社会保险缴费增加。二是2024年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等未列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三是兑现事业单位工资后，人员工资有所增长。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

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562.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562.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5.14万元，增长8.72%。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项目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8.17万元，比上年增加1.25万元，增长3.39%，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496平方米。

2025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4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